

一千零一种离别与相逢之

却道天凉好个秋

■何 芬

梅子和洛逸宁的故事到这里就剧终了。“啊！”范青衫故作轻松地舒了口气，望了一眼身边的蓝梓桑，合上了小说。此时的蓝梓桑也在看同一本小说的样书，他没有抬头，自然也没有看到范青衫脸上的表情。

“呼！”范青衫再次狠狠地呼了口气，离开座位走到窗户旁，“唰”地一下拉开窗帘。楼下喧闹的中心大道倏地展露全景。蓝梓桑这时才抬起头看着范青衫，书也没合上：“把窗帘拉上，被人看见了不好。”

范青衫此时的倔强，蓝梓桑纵然看见了也是无视。这是他们一年来渐变的相处模式。可是范青衫却犹如跌入冷窟，只要想起那些曾经百依百顺的殷勤。看着蓝梓桑那张自信得额头要渗出清冷的白光的脸，范青衫却“呵”地冷笑了一下。她以超乎蓝梓桑预料的速度换上衣服，然后拿着包头也不回地走了。

回到公司，中午外出午餐的同事正陆续回来。范青衫想起之前和蓝梓桑在钟点房里，自己只勉强吃了个鸡腿，此时肚子就“咕咕”作响，于是就起身去泡杯牛奶。路过马宇轩办公室时，看到他正与日本甲方公司开视频例会，助理给他带的午餐还放在桌上。

“办公室恋情就是这样吧。”范青衫既是宽慰自己，却带着愁容。她坐下整理项目资料，心却想着“既然马宇轩，何必蓝梓桑”。

“啊！莉香！”此时，对面两个新入职的姑娘扒拉着手机，兴奋地聊着的内容却钻入耳中。她们聊的是最近又重新火起来的几十年前的日剧《东京爱情故事》，国外长大的莉香与小县城青年九治的故事，成为这家文化出品公司职员闲时的话题。范青衫端着热牛奶，静静地听着她们热闹的对话，对将要发生在自己与蓝梓桑之间的这场选拔也渐渐有了眉目……

上周五中午，范青衫还在茶水间泡牛奶，公司联络部部长端姐就将管理层晨会上的消息透露给了她——公司B组内容总监大着肚子坚持了8个月，最后还是离职生孩子去了。这位置就空了出来。公司决定在三个人之中产生B组内容总监。这三个人分别是：大一开始就在网络文学圈子里扎根的营销部部长蓝梓桑、编辑专业教育背景的产品设计部部长范青衫以及投资人世家出身的企划部部长叶初晴。范青衫一时茫然，原来自己还要跟蓝梓桑竞争。那天中午午餐时间，马宇轩走出办公室泡咖啡时，还特意在范青衫办公桌前绕了绕。范青衫抬起头望着他，欲言又止的样子。于是马宇轩点点头，也不再说什么，转身又进了自己的办公室。

依照蓝梓桑的性子，是喜欢吃送到嘴边的肉的。他摸准了范青衫这周开始，会为了他四处绸缪。只是还不知她如何绸缪？所以这个周一上午，范青衫提出中午要去老地方见面，他顺水推舟同意了。

可见了面，俩人一边吃着外卖，却无话可说。最后，范青衫面无表情地撕完了一个鸡腿，然后把手在纸上擦了擦，再用那只手划过了蓝梓桑的面颊。“干什么？饱暖思淫欲？”蓝梓桑还在盯着他碗里的米饭，嘴里还塞着米饭。“你说呢？”范青衫此时还有心情玩笑，那只手

绕来绕去，解开了蓝梓桑衬衣的第一粒扣子，接着是第二粒、第三粒。“别！”蓝梓桑丢下筷子，握住范青衫的那只手让她停下来，并护住自己的胸口，说：“昨天在健身房拉伤了韧带。要不你给我揉揉？”范青衫顿时没有兴致，倒是紧张起蓝梓桑的身体来：“拉伤了？那下周公司的团建你还要带队啊！”蓝梓桑就看不惯范青衫这种日渐显出的老妈子相，半是厌烦半是安抚地拉她坐下，拍拍她的肩膀，说：“没事。不是还来得及吗？会好的。”

“真的会好吗？”范青衫此时心里却有嘲弄的声音，只是没有说出来。

范青衫突然很安静地靠着蓝梓桑坐下了。想是想起了太多，不知从何说起。最后，她还是告诉蓝梓桑：“我下午想去见见于总，跟他反馈一下我们上次跟进的那个项目。”于总是公司最大的甲方爸爸，还有一点不能忽视的是，他的夫人就是公司管人事的副总。“怎么？你志在必得？”蓝梓桑此时却酸溜溜地来了一句。范青衫明显是被这话噎住了，她眼中滚出半颗泪珠，只润了眼眶，就风干了。

“呼！”范青衫最近总是在叹气。她从包里翻了本样书出来，赤脚踩上床，和衣靠在床上，拍拍枕头说：“过来，借肩膀给我靠靠。周末都在看这本书，我这两天特别累。”蓝梓桑擦把手，顺从地也拿着本样书靠到了床上。他们看的是同一个小说的样书，梅子和洛逸宁的故事。公司转型大概要从这本书开始。根据这个小说，公司要制作一系列线上线下剧本杀业态，按照流程，范青衫产品部要做出各业态产品设计方案，蓝梓桑部门则要写营销方案。

一般周一下午，正是每周最忙的时候。好在范青衫先是跟于总下面的企划部长跟进细节。他们在会客室聊到一半时，企划部长忽然看了一眼手机，跟范青衫说：“快点！于总这时候有15分钟空闲，你赶快跟我上去汇报一下项目进度。”范青衫于是带着项目方案跟着上了顶楼于总办公室。于总似乎早知道范青衫要来，盘着双臂、皱着眉头，等着范青衫开口。

范青衫尽量用沉着的语气跟于总讲完了项目进度。末了，不忘加上一句：“于总，没有您的远见卓识，就没有我们这个项目的布局。这既是我们这个项目之幸，也是我范青衫三生有幸，能跟着于总学到很多。但愿我以后还能有这样的机会，或许能在更大的平台上，为两家公司的发展尽一点力。”

本是必走的程序，可范青衫走出于总办公室时还是觉得自己刚才表现太过了些，内心有点犯恶心。可那个企划部长却握紧拳头，给她做了个“加油”的手势。而此时，办公室内的于总却有着从没有过的疲倦。但下班后，于总仍然还是去了健身房。

从游泳池游了两圈，刚浮上水面，一块毛巾就递了过来。于总抬头一看，是蓝梓桑。

半年前，蓝梓桑在健身房偶遇于总。那次，还是他们公司的叶初晴给他做了一点提示，他才想起蓝梓桑是谁：“哦，是那个小网剧改编、拍摄、引流无缝对接的小蓝吧。怎么，你们？”叶初晴望着于总，正不解，蓝梓桑笑着接过话茬说：“我跟初晴也是偶遇。”

蓝梓桑自那以后，好像是有一张于总的时间安排表一样，经常能与于

总相遇。几次以后，就成了于总的陪练。渐渐地，于总竟然有些依赖蓝梓桑了。

本以为是遇到了一个忘年交，可昨天跟夫人聊天，于总才知道公司前任B组内容总监早早显怀，工作压力大，干脆离职回家安胎了。所以公司正在物色新的B组内容总监人选，这三个候选人竟然他都认识！年轻时见惯了机巧与敏感，自己也这般，别人也这般，不觉得不妥。后来若不是夫人在公司因为他这个丈夫的缘故，差点连副总都做不上，人到中年了他才觉出拙诚的好处来。所以对蓝梓桑是否制造机会跟自己偶遇的事情，于总竟有些介意了。尽管内心有情绪，可这次接过蓝梓桑的毛巾，于总却没有表露出来。

转眼到了团建那天，公司的人还没到齐，小道消息就已经在各个职员间传开了。下了车，大家三三两两地在树荫下、跑道上、人工湖边互相凑着各自得到的信息。有说是谁在厕所听见的谈话，有说是公司会议纪要已做出了明显的安排，范青衫负责的那个于总公司的项目是战略项目，刚好划到B组。B组今年就做这一个项目。

范青衫刚到团建营地，A组内容总监就经过范青衫身边，甚是好奇地问：“你不是去找于总吗？你怎么没有受到影响？于总从来就很反感插手我们公司的事情，因为这样会影响他夫人在我们公司高层心目中的印象。”“你怎么知道的？”范青衫有些诧异，反问道。“等你正式做内容总监，你还会知道得更多。”A组内容总监不想再跟范青衫多说，一扭一扭地走了。

范青衫笑着走向游艇大本营。“你去哪了！”端姐叫住她，递给她一件救生衣。拿着那件救生衣，范青衫回头却看见人群中的蓝梓桑。他正一边穿着自己的救生衣，一边给叶初晴系救生衣的带子。

范青衫依然是低头笑笑，笑自己早就知道了于总的为人。几年前，马宇轩能当上公司的财务总监，就是因为在他其他候选人四处活动时，他却在于总那里按兵不动。范青衫和马宇轩有过长达八年的“办公室地下情”，说好的只要升职了就逐步公开恋情以便结婚。可最终，他们还是在马宇轩升职之后分手了。凭着那次的经验，范青衫以为只要她去找于总，就等于将自己从候选人名录上剔除了。剩下的叶初晴，谁都看得出，公司此次只是将她提出来混个脸熟，将来还有大用的。但是，心思费尽，范青衫却没有料到蓝梓桑在健身房里用力过猛。

站在游艇的风口，范青衫隐隐感觉到自己做错了什么。蓝梓桑与自己更加疏离，他正与叶初晴面对面地站在游艇另一端的风口，偶尔才望向这里。

秋天高，长湖广。范青衫望着浩渺的天与湖，竟然望出了泪花。正仰着头时，身边却闪出一个人的身影。那是她曾两两相对、欲言又止的马宇轩。马宇轩问：“你反其道而行之去找于总，是为了保全谁呢？”

马宇轩这一问，问得范青衫怒目蹙眉，就连马宇轩也连连闪躲。

此时，范青衫的胃开始隐隐作疼，她忍痛离开，想为自己拿一杯热牛奶。只剩马宇轩立在风口那，为自己解着围，跟周围的人说着“天凉好个秋”。

文经理买菜之谜

(闪小说)

■唐胜一

看到文经理在地摊上买菜，县水司员工指指点点：“文经理亲自买菜，怕是老婆不在家吧？”有女员工争辩：“文经理是模范丈夫，好男人呢！”有位员工上去拉把文经理说：“别买菜了，嫂子不在家的话，您就去我家吃饭。”文经理摆摆手：“不不不，这菜呀，我是天天要买的。”

县水司门口的地摊菜市场是近来形成的，摆摊人多半是满头银发或满口牙缺的大爷、大娘们，所以，城管部门才没有强行制止。

“文经理，你昨天都买菜呀？”文经理告诉员工：“这是环保绿色蔬菜，新鲜。”他同时指着摆摊人问，“大爷，你这些苦瓜、茄子，都是自家种的吧？”大爷点着头：“是的，才清早摘来的呢。”文经理对员工说：“这菜好，你们都可以购买。”

县水司的员工们还真学着文经理的样，常在公司院门口的地摊上买菜了。每到中午下班时分，员工们走出大门口后都径直来到地摊前，挑选购买新鲜蔬菜，再提着大把小把的回家去。

文经理带头买，买的数量还多。“文经理，你买这么多咋吃得完呢？”“哈哈，这你就不知道了，我帮着我岳父家也买了。”

前天，文经理下乡，在一处乡村地摊前叫司机停下车。他下车走到地摊前，对埋头数着零钞的大娘叫一声：“娘——”大娘猛抬头，张开缺牙的老嘴：“华伟崽，你来了！”他掏出一把钱跟打架样地塞给了大娘。

司机疑惑。文经理告诉说：“这是我娘。”

司机回到公司给大伙说：“我终于解开了文经理买菜之谜了。”

从前的夏天

■陈雪梅

天刚蒙蒙亮，我和小妹打着哈欠、揉着眼睛跟在母亲身后，得趁着太阳还没睡醒稍凉快的当儿，拿上镰刀下田收割稻子。我们家当时有十几亩水田，在没有机械化的时代全得靠人工一粒一粒颗粒归仓。

父亲那会在镇上经营着一间豆腐作坊，农忙时节也正是生意兴隆的时候，父亲只能在赶完集后赶回家帮一下忙。起五更摸星光，割稻、扮禾、踩打稻机、插秧、晒谷这些体力活，大多都是母亲带着我们姐妹没日没夜地在忙活。

记忆里，母亲是双抢时节忙得脚不沾地的那个人，忙完田里的忙晒谷场，忙完晒谷场忙菜园子，做饭、洗衣、喂猪、打柴，马不停蹄又井然有序。无数次从田间到晒谷场，母亲弓着背弯着腰担着一百多斤的谷子，像一个男人一样晃晃荡荡来回走在坎坷的小路上，汗水湿透了她的衣背，盐碱结了一层又一层，扁担压红她的肩膀。在月光下，母亲黑瘦的身躯忙进忙出，总莫名的让我们心酸得落泪。我们五姐妹不敢偷懒，自觉又懂事，尽力用自己小小的力量为母亲分担着生活的压力。

夜风有点凉，晚霞烧红了半边天，特别的美。谷子晒干晒透后，风车迎风响起来，母亲用风车过滤掉混在稻谷中的稗子与杂质，我们需要踮起脚才能把筐箩里的稻谷倒进风车的漏斗里。母亲擦着汗说：“今年雨水好，垄上的田收成好。看谷子多饱满，有收有晒就是好日子。”

夜朗月明时，如果第一天的谷子没晒透，母亲会领着我们在谷堆旁守夜乘凉。有时候望着满天繁星，月华如水，母亲也会给我们讲牛郎织女、天仙配的故事。即便浑身酸痛，可孩儿天性，竟也不忘在月光下去扑萤火虫，去捉纺织娘玩。玩累了，往竹席铺的禾坪一躺，数数天上的星星，数着数着，眼皮打架阖上了。不用担心被蚊虫叮咬，自有一把蒲扇在一旁摇着，那就是母亲爱的律动。